

民國七十一年九月

中西小說比較研究

精 一 冊 美 金 二 十 元

發行人 朱 傳 聲

兼主編 朱 傳 聲

出版者：天 一 出 版 社

社址：台北市和平西路二段六六號三樓

電話：三〇一二八七三

郵政：一 〇 一 二 四 七

信箱：七 二 一 二 九 號

登記證：新聞局版台業字第〇〇五一號

編號	篇	名	作	者	資	料	來	源	頁次
----	---	---	---	---	---	---	---	---	----

### 中西小說比較研究

1	詩與小說精神上之革新	劉半農	新青年	3卷5期	6.7.	北平		1
2	「夢」教官與李爾王	周英雄	中西比較文學論集		69.2.	台北市時報文化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7
3	薛仁貴與薛丁山	顏元叔	比較文學的墾拓在台灣		65.6.	台北市東大圖書公司		21
4	有詩為證白秀英和水滸傳	侯健	中外文學	5卷12期	66.5.	台北中外文學月刊社		27
5	中西長篇小說文類三重探	滿安迪著 陳清僑譯	中外文學	8卷10期	69.3.	台北		35
6	中西小說發展過程中的一些歧異現象	張健	詩與小說		67.8.	高雄市德馨出版社		45
7	現實肯定與理想願望—人生的一次性	中野美代子 劉和山譯	從中國小說看中國人的思考方式	第二章	66.7.	台北市成文出版社		55
8	寫實主義與中國小說	伊維德 山農譯	中國古典小說研究專集	1	68.8.	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69
9	三寶太監西洋記通俗演義—一個方法的實驗	侯健	中外文學	2卷1期	62.6.	台北		74
10	「老殘遊記」新論	夏志清	文學的前途		63.10.	台北市純文學出版公司		84

詩與小說精神上之革新

劉半儂

介紹約翰·生·奧·克·兩·氏·之·文·學·思·想

我嘗說詩與小說，是文學中兩大主幹，其形式上應行改革之處，已就鄙見所及說過一二。此篇專就精神上立論，分述如下。

### 一曰詩

朱熹「詩傳序」曰：「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夫既有欲矣，則不能無思。既有思矣，則不能無言。既有言矣，則言之所不能盡，而發於咨嗟咏歎之餘者，必有自然之音響節奏而不能已焉。此詩之所以作也。」曹文植「香山詩選序」曰：「自知詩之根於性情，流於感觸，而非可以牽強爲者，而彼尙淺淺焉比擬於字句聲調間也。則曷反之於作詩之初心，其亦有動焉否耶？」袁枚「隨園詩話」有曰：「須知有性情，便有格律。格律不在性情外。三百篇半是勞人思婦，率意言情之事，誰爲之格，誰爲之律。而今之談格調者，能出其範圍否？」可見作詩本意，只須將思想中最真的一點，用自然音響節奏寫將出來，便算了事，便算極好。故曹文植又說：「三百篇者，野老征夫，游女怨婦之辭，皆在焉。其悱惻而纏綿者，皆足以感人心於千載之下。」可憐後來詩人，靈魂中本沒有一個「真」字，又不能自然界及社會現象中，放些本領去，探出一個「真」字來，却看得人家做詩，眼紅手癢，也想勉強胡謔幾句，自附風雅。於是真詩亡，而假詩出現於世。

「國風」是中國最真的詩。「變雅」亦可勉強算得。以其能為野老征夫遊女怨婦寫照，描摹得十分真切也。後來只有陶淵明白香山二人，可算真正詩家。以老陶能於自然界中見到真處，老白能於社會現象中見到真處，均有絕大本領，決非他人所及。然而三千篇「詩」被孔丘刪罷了三百十一篇，其餘二千六百八十九篇中，儘有絕妙的「國風」。這老頭兒糊糊塗塗用了那極不確當的「思無邪」的眼光將他一概抹殺，簡直是中國文學上最大的罪人了。

現在已成假詩世界。其專講聲調格律，拘執着幾平幾仄，方可成句，或引古證今，以為必如何如何始能對得工巧的這種人，我實在沒工夫同他說話。其能脫却這窠臼，而專在性情上用功夫的，也大都走錯了路頭。如明明是貪名愛利的荒僧，却偏喜做山林村野的詩。明明是自已沒甚本領，却偏喜大發牢騷，似乎這世界害了他什麼，明明是處於青年有為的地位，却偏喜寫些頹唐老境。明明是感情淡薄，却偏喜做出許多極悲摯的「懷舊」或「送別」詩來。明明是欲障未曾打破，却喜在空闊幽渺之處立論。說上許多可解不解的話兒，弄得詩不像詩，偈不像偈，諸如此類，無非是不真二字。在那兒搗鬼，自有這種虛偽文學。他就不知不覺與虛偽道德互相推波助瀾，造出個不可收拾的虛偽社會來。至於王次回一派，人說些肉麻淫艷的輕薄話，便老着臉兒自稱為情詩。鄭所南一派，人死抱了那「但教大宋在，即是聖人生」的頑固念頭，便搖頭擺腦說是有肝胆有骨氣的愛國詩。亦是見理未真之故。（余嘗謂中國無真正的情詩與愛國詩，語雖武斷，却至少說中了一半。）近來易順鼎樊增祥等人拚命使着爛污筆，墨替劉喜奎梅蘭芳士克琴等做斯文奴隸，尤屬喪却人格半錢不值，而世人竟奉為一代

詩宗又康有爲作「開歲忽六十」一詩長至二百五十句自以爲前無古人報紙雜誌傳載極廣據我看來卽置字句之不通押韻之牽強於不問單就全詩命意而論亦恍如此老已經死了兒女們替他發了通哀啓又如鄉下大姑娘進了城回家向大伯小叔擺闊胡適之先生說仿古文章便做到極好亦不過在古物院中添上幾件「逼真價廉」我說此等沒價值詩尙無進古物院資格只合拋在垃圾桶裏朋友！我今所說詩的精神上之革新實在是復舊因時代有古今物質有新舊這個眞字却是唯一無二斷斷不隨着時代變化的約翰生論此甚詳介紹其說如下（約翰生博士 Dr. Samuel Johnson 生於一七

〇九年歿於一七八四年爲十八世紀英國文學界中第一人物性情極僻行事極奇我國雜誌中已有譯載其本傳者茲不詳述氏所著書以「英文字典」"English Dictionary" "詩人傳" "The Lives of English Poets" 兩種爲畢生事業中最大之成就而「拉塞拉可」"Rasselas" "人類願望之虛幻" "J. Vanity of Human Wishes" "漫遊人" "The Rambler" 諸書亦多爲後世珍重此段卽從「拉塞拉可」中譯出書爲官體言「亞比西尼亞 Abyssinia 有一王子曰拉塞拉可居快樂谷 The Happy Valley 中谷卽人世「極樂地」 Paradise 四面均爲高山有一秘密之門可通出入王子居之久覺此中初無樂趣與二從者竊門而逃欲一探世界中何等人最快樂卒至遍歷地球所見所遇在在均苦惱然後與遊返谷恍然於谷名之適當云」氏思想極高文筆以時代之關係頗覺深奧難讀本會所譯力求平順翔實要以句句不失原義而止）

「應白克曰」……我輩無論何往與人說起做詩大都以爲這是世間最高的學問而且將他看得甚重似乎人之所能供獻於神的自然界者便是個詩然有一事最奇怪世界不論何國都說最古的詩便是最好的詩推求其故約有數說一說爲別種學問必須從研究中漸漸得來詩却是天然的贈品上天將他一下子送給了人類故先得者獨勝又一說謂古時詩家於榛莽蒙昧之世忽地做了些靈

秀婉妙的詩出來時人驚喜贊嘆視爲神聖不可幾及後來信用遺傳千百年後仍於人心習慣上享受當初的榮譽。又一說謂詩以描寫自然與情感爲範圍而自然與情感却始終如一永久不變的古時詩人既將自然界中最足動人之事物及情感界中最有趣味的遭遇一概描寫淨盡半些兒沒有留給後人後人做詩便只能跟着古人將同樣的事物重新抄錄一通或將舊筋中同樣的印象翻個花樣布置一下自己却造不出什麼此三說孰是孰非且不必管總而言之古人做詩能把自然界據爲己有後人却只有些技術古人心能有充分的魄力與發明力後人却只有些飾美力與陳力下。

「我甚喜作詩且極望微名得與前此至有光榮之諸兄弟增詩人並列波斯及阿刺伯諸名人詩集我已悉數讀過又能背誦麥加大回教寺中所藏詩卷然仔細想來徒事摹倣有何用處天下豈有從摹倣上着力而能成其爲偉人哲士者於是我愛好之心立即逼我移其心力於自然與人生兩方面以自然爲吾僕役恣吾驅使而以人生爲吾參證者俾是非好壞得有一定之依據自後無論何物倘非親眼見過決不妄爲描寫無論何人倘其意向與欲望尚未爲我深悉我亦決不望我之情感爲彼之哀樂所動。

「我既立意要作一詩家遂覺世上一切事物各爲我生出一種新鮮意趣來我心意所注射的地域亦於剎那間拓充百倍自知無論何事無論何種知識均萬不可輕輕忽過我嘗排列諸名山諸沙漠之印像於眼前而比較其形狀之同異又於心頭作畫凡森林中有一株之樹山谷中有一朵之花

但令曾經見過，即收入幅中。巖石之高，頂宮闕之塔尖，我以等量之心思觀察之。小河曲折細流，塗塗我必循河徐步，以探其趣。夏雲倏起，瀑布天空，我必靜坐仰觀，以窮其變。所以然者，深知天下無詩人無用之物也。而且詩人理想，尤須有並蓄兼收的力量。事物美滿到極處，或慘怖到極處，在詩人看來，却是習見大而至於不可方物，小而至於纖眇，不能目視。在詩人亦視為相狎，有索不足為奇。故自園中之花，森林中之野獸，以至地下之礦藏，天上之星象，無不異類同歸，互相聯結，而存儲於詩人。不疲不累之心棧中。因此等意思，大有用處。能於道德或宗教的真理上，增加力量。小之亦可於飾美上增進其自然真確之描畫。故觀察愈多，所知愈富，則做詩時愈能錯綜變化，其情景使讀者睹此精微高妙之諷，鮮心悅誠服於無意中受一絕好之教訓。

「因此之故，我於自然界形形色色，無不悉心研習，足跡所至，無一國無一地不以其特有之印像見惠，以益我詩力而償我行旅之勞。」

拉塞拉司曰：「君游蹤極廣，見聞極博，想天地間必尚有無數事物，未經實地觀察。如我之偏處羣山之中，身既不能外出，耳目所接，悉皆陳舊，欲見所未見，觀察所未觀察，而不可得，則如何？」

應白克曰：「詩人之事業，是一般特性的觀察，而非各個的觀察。但能於事物實質上大體之所備具與形態上大體之所表見，見着個真相便好。若見了鬱金香花，便一株株的數他葉上有幾條紋，見了樹林，便一座座的量他影子，是方是圓，多長多闊，豈非麻煩無謂。即所做的詩，亦只須從大處落墨，將心中所藏自然界無數印像，擇其關係最重而情狀最足動人者，一一陳列出來，使人見了心中恍



然於宇宙的實際，原來如此。至於意識中，認為天一等的事物，却當付諸剷削。然這剷削一事，也有做得甚認真，也有做得甚隨便。這上面就可見出詩人的本分究竟誰是留心，誰是貪懶了。

「但是詩人觀察自然，還只下了一半功夫，其又一半，即須嫻習人生現象。凡種種社會種種人物之樂處、苦處，須精密調查，而估計其實量、情感的勢力，及其相交相並之結果，須設身處地以觀察之。人心的變化，及其受外界種種影響後所呈之異象，與夫因天時及習俗的勢力所生的臨時變化，自人活潑康健的兒童時代起，直至其頹唐衰老之日止，均須循其必經之軌道，窮跡其去來之蹤，能如是其詩人之資格，猶未盡備，必須自能剷奪其時代上及國界上，牢不可破之偏見，而從抽象的及不變的事理中，判一是非，尤須不為一時的法律與輿論所礙，累而超然高舉，與至精無上，同妙無極，萬古同一的真理相接觸，如此，則心中不特不急急以求名，且以時人的推譽為可厭，只把一生欲得之報酬，委之於將來，真理彰明之後，於是所做的詩，對於自然界是個天人聯絡的譯員，對於人類是個靈魂中的立法家，他本人也脫離了時代與地方的關係，獨立太空之中，對於後世一功思想與狀況，有控御統轄之權。

「雖然詩人所下苦工，猶未盡也，不可不習各種語言，不可不習各種科學，詩格亦當高尚，俾與思想相配。至措詞必如何而後雋妙，音調必如何而後和叶，尤須於實習中求其練熟」……」

### 二曰小說

「小說為社會教育之利器，有轉移世道人心之能力。」此話已為今日各小說雜誌發刊詞中必不可

少之套語。然問其內容，有能不用「迎合社會心理」的工夫，以遂其「孔方兄速來」之主義者乎。願小說出版家各憑良心一答我言。

「文情」二字，又今日談小說者視為構成小說之原質者也。然我嘗舉「文」字，問業於一頗負時名之小說家，其答語曰：「作文言小說，近當取法於『聊齋』，遠當取法於『史漢』，作白話小說，求其細膩，當取法於『紅樓』，求其瘦硬，當取法於『水滸』。然紅樓又脫胎於『雜事秘辛』，諸書，水滸又脫胎於『飛燕外傳』。諸書，則謂小說即是古文，非古文不能稱小說可也。」又嘗舉「情」字，問業於一喜讀小說之出版家，其答語曰：「情節離奇是小說的骨子，必須起初一個悶葫蘆，深藏密閉，直到臨了才打破，方為上乘。其次亦當如金聖嘆評『大易』所謂「手輕脚快，一路短打」方是。若在古文上用功夫，句句是烏龜大翻身，有何趣味。」由前說言，中國原有古文，已覺讀之不盡，何必再做，且何不竟做古文而做此刻鶴類驚畫虎類狗之小說為。由後說言，街頭巷尾，小書攤上所賣「窮秀才落難中狀元，大小姐後園贈衣物」的大叢書，亦儘可消閑破悶，何必浪費筆墨，再出新書。

小說家最大的本領有二。第一是根據真理立言，自造一理想世界。如施耐庵一部『水滸』，只說了「做官的逼民為盜」一句話，是當時雖未有「社會主義」的名目，他心中已有了個「社會主義的世界」。托爾斯泰所作社會小說，亦是此旨。其宗教小說，則以「*Where's Love, there's God*」一語為師。宿是意中，不滿於原有的宗教，而別有一理想的「新宗教世界」也。此外如提福之「魯濱生」一書，則以「社會不良，吾人是否能避此社會？」及「吾人脫離社會後，能否獨立生活？」兩問題構成。

一「人有絕對的獨立生活力」的新世界。歐文所著各書則以「風俗澆漓足以造成罪惡」而虛構一「渾渾噩噩之古式的新世界」虞哥所撰各書則破壞一切製造罪惡的法律」而虛構一「以天良與覺悟代法律的新世界」王爾德所著各書能於「愛情真諦」之中闢一「永遠甜蜜」的新世界。左喇所著各書能以「悲天憫人」之念闢一「忠厚良善」之新世界。雖各人立說不同其能發明真理之一部分以促世人之覺悟則一。第二是各就所見的世界爲繪一維妙維肖之小影。此等工夫已較前稍遜然如吾國之曹雪芹李伯元吳研人英國之狄鐸士薩克雷吉伯林史梯文法國之龔枯爾兄弟與莫泊三美國之政亨利與馬克吐溫其心思之細密觀察力之周至直能將此世界此社會表面裏面所具大小精靈一切事物悉數吸至筆端而造一人類的縮影此是何等本領至如惠爾司之撰科學小說康南道爾之撰偵探小說維廉勒荷之撰秘密小說瑟勒勃耶之撰強盜小說已非小說之正且亦全無道理與吾國「花月痕」「野叟曝言」「封神榜」「七俠五義」等書同一胡鬧然天地間第一笨賊却出在我國此人爲誰曰俞仲華之撰「蕩寇志」是一。同是一頭兩手同是一紙一筆何以所做小說好者如彼而惡劣者如此曰此是頭腦清與不清之故。果能清也天分高功夫深固可望大成即不高不深亦可望小成否則說上一輩子廢話博得俗儕叫好而已我今介紹樊戴克之說即是洗清頭腦的一劑靈藥。

(樊戴克博士 Dr. Henry van Dyke 爲美國當

代第一流文豪曾任 Princeton 大學英文學主講其著作有 "Fisherman's Luck," "Little Rivers," "The Blue Flowers," "The Ruling Passion," "Masio, and other poems," "The House of Rimou," "The Tulluz of Falix, and other poems" 等十二種均

專寫生文，次二種爲小說，餘爲詩集，均極有聲譽。此節見於“Fulfilling a Mission”一書之篇首標題曰：“著作家之祈禱”（The Writer's Request of His Master）。吾用教會中所禱文體，以發表其小說上之觀念，正所以自明其視文學爲神聖的學問也。其言甚簡，却字字着實，句句見出其學問，實不可多得之短文也。

「願上帝佑我，永遠勿任我貿然。以道德問題與小說相牽涉，且永遠勿任我叙述一無意義之故事。願汝督察我，令我敬重我之材料，俾不敢輕視自己之著述。願汝助我以誠實之心對待文字與人類，因此皆有生命之物也。願汝示我以至清明之途徑，因著書如泅水，少許之澄清勝於多許之混濁也。願汝導我觀察事物之色相而不昧我，心中潛蓄之靈光，願汝以理想賜我，俾我得立足於紡機之線，循序織入人類之錦，然後於朦昧不明之一大疑團中，探得其真際所在。願汝管束我，勿令我注意書籍有過於人類，注意技術有過於人生。願汝保持我，使我盡其心力作此一節之功課。至於圓滿充足而後止。既畢事，則止我，且給我以酬，如汝之意。更願汝助我，從我安靜之心，說一感謝汝恩之亞門。」

此說專對小說立論，與約翰生之論詩，雖題目各殊，用意實出一軌。可知詩與小說，僅於形式上異，其趨向骨底仍是一而二，二而一。即詩與小說而外，一切確有文學的價值之作物，似亦未必不可以此等思想繩之。

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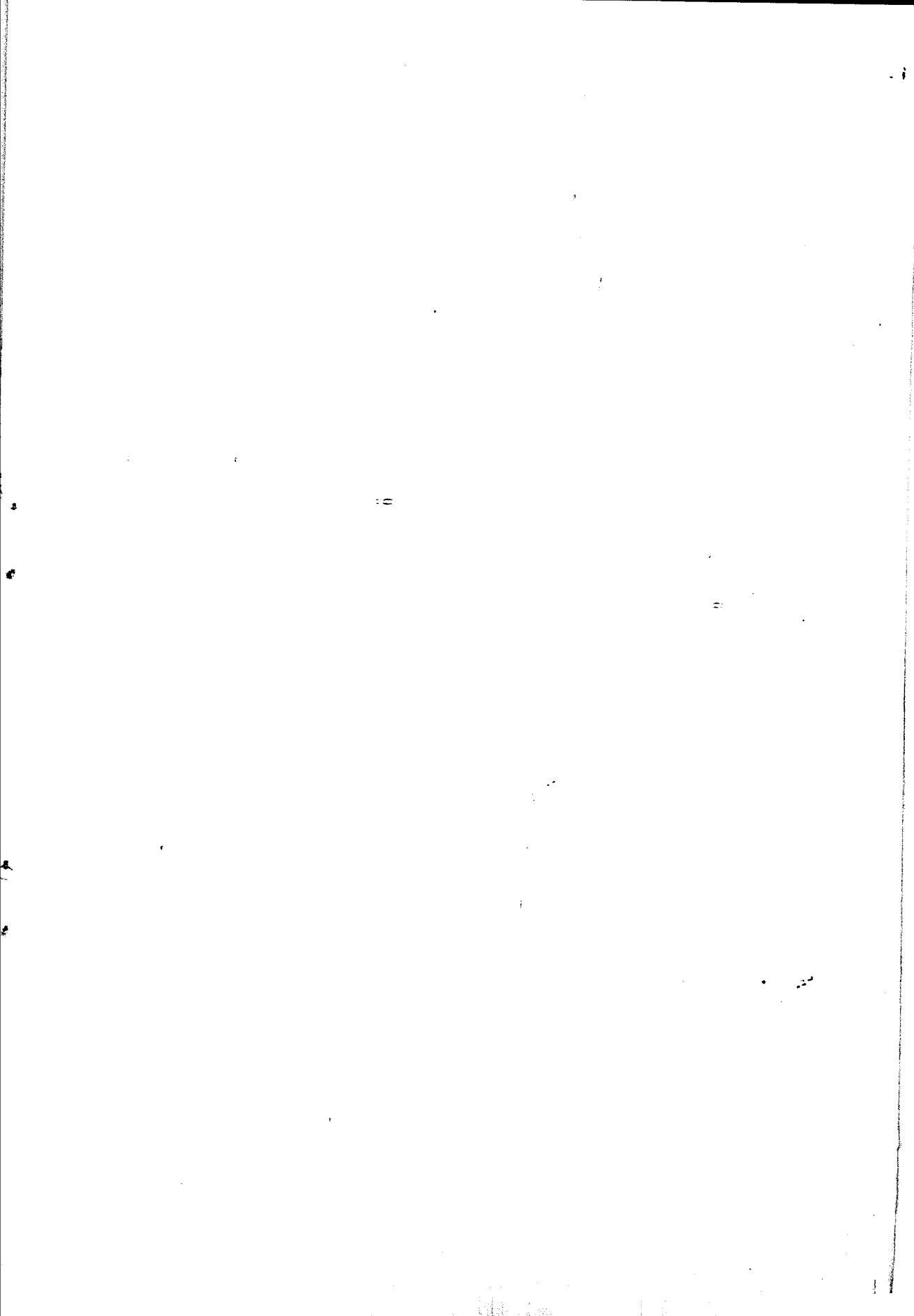
前文云、我不敢希望於今之「某某老」之大吟壇、亦不敢希望於報紙中用二號大字刊登「洛陽紙貴」著作等身」之小說、大家即持此以與西洋十先令或一便士的廉價出版品——有時亦可貴至一元三角半或三先令六便士——之著作家說話、亦是對牛彈琴、大殺風景、然則此文究竟做給何等人看、曰、做給愛看此文者看。

"If this will not suffice, it must appea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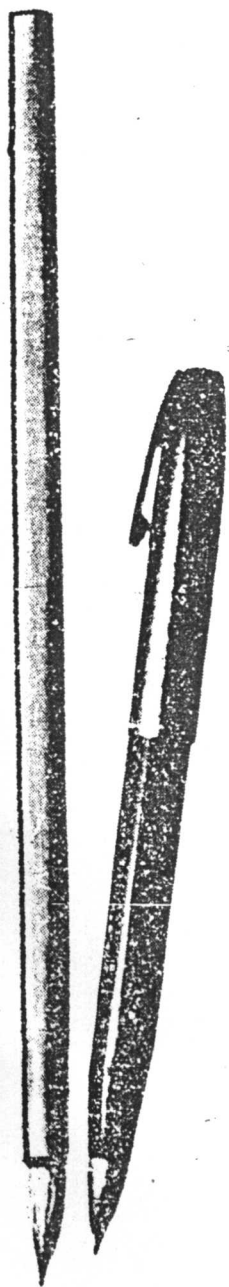
That malice bears down Truth."——Shakspeare.

"Truth crushed to earth shall rise again:

The eternal years of God are hers."——Byron.



# 夢教官與李爾王



周英雄

美國聖地牙哥加州大學比較文學博士，現任  
港中文大學英文系講師。專著有 *A Study of  
the Return Motif in Fiction*。有關樂府及  
構主義的論文散見「中外文學」、「幼獅月  
刊」、*Asian Culture Quarterly* 等刊物。近  
將在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  
表專論「賦比興的語言結構——兼論早期樂府  
鳥起興之象徵意義」。

社會的一切現象，不論是約定俗成的典章制度，或日常生活的細節，從結構主義的觀點看來，都有其內在或外在的體系，藉相互間的關聯而產生意義，光這些現象本身是不具社會意義的<sup>①</sup>。舉傳統的男女婚姻波折爲例，我們如把婚姻當個案處理，着眼於男歡女愛，或雙方的恩怨關係，則所觀察的只是局部的現象，而非全盤的人際情態；反過來說，如將觀察的範圍擴大，除了男女本身之外，同時注意到婚姻背後所牽涉的家庭與家庭、甚至家族與家族之間錯綜複雜的社會現象，則對歷來的婚姻波折與衝突，如「門當戶對」等因素，將可得到全盤的認識，而不再拘泥於個別的實例。又如人人耳熟能詳的才子佳人故事，如只當個案處理，只注意其表面的故事情節，讀者難免會沉醉於愛情至上的主題，甚且爲男女主角一灑同情之淚，或爲他們衝破世俗的勇氣而喝采；但如能抱科學的精神，思索此一主題背後所蘊藏的社會意義，則能體會出這種驚世駭俗的行爲，所代表的反抗精神，以及背後一股「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傳統阻力。婚姻自古以來很少能以兩情相洽爲基礎，多少總是要受一連串無形的約束力所左右，這些約束力包括財富、年齡、地位、門戶、地域、語言、教育等等，交織成一個錯綜複雜的體系，支配着男女的離合。其中一切人爲的因素，絕非輕易用「緣」或「情」所能解釋的。下面試用符號系統<sup>②</sup>來簡略解釋男女的婚姻關係。

照符號系統，男女只是代表孤立的符號，這兩個符號能否配合，全視整個符號系統的結構而定。如果男女雙方不巧屬上下兩輩，不管其他條件多好，結合的希望微乎其微，因爲雙方屬同一社會單元，毫無任何交換之利益可言（從倫理道德的觀點來看，這就是亂倫；從交換的觀點來看，這種上下交換，無法擴充家族的社會勢力範圍）；如男女的關係不疏也不



密，這種情形就要微妙些：表兄妹勉強可以通婚，因為到底雙方還屬異姓，聯婚多少可以達到擴充家族社會關係的目的；相反的，堂兄妹與表兄妹的親屬關係完全一樣，但結合的可能性就少而又少，因同姓聯婚所得的社會利益太少了。異姓通婚一般說來並沒問題，但實際的挑選與搭配則受到許多外在的因素所控制，絕不能逾越符號系統一步。也正因如此，儘管人人都為婚事的繁文縟節所苦，能解脫約束的人畢竟不多。從結構主義來看，婚禮前後的一連串禮儀即如道道關卡，為的不外是要保障制度，不使男女作出違規的事體。

我們研讀文學，同樣也不能就作品論作品。要徹底瞭解作品的整體意義，必須先把單獨的作品與作品背後的整個文類傳統相互印證結合，才能明白其真義。如讀一首五言絕句，應先瞭解此一詩體的來龍去脈，才能品賞其真正奧妙之處，而不致削趾適履，錯把五言與七律相提並論，比較兩者舖陳之細膩與否。也就是說，作品所牽涉到最主要的問題是文類，因為文學作品的真諦，一半固然孕含在作品本身，但一半却依附於文學傳統。這個傳統往往與讀者關係密切，而所謂文類往往也就是作者與讀者間的關係；作者與讀者對某種作品有某種特定的默契，文類的觀念便應運而生，詩人寫五絕，希望讀者也以五絕相視，雙方好像訂了無形的合同，共同遵守，而這套條文便可以說是一國一時文類體系之總和。研讀文學作品，除了應注意文類之外，作品與社會的關係也不應忽視，不過這裏所談文學與社會的關係，不是指文學直接反映人生，或作品內涵；將社會現實一覽無遺的呈現在讀者面前，這種利用內涵社會學 (content sociology) 的批評方法，根據哥德曼 (Lucien Goldmann) 的看法，只能分析二流的作品，真正偉大的作品與社會的關係並非直接，也非望之可及，而是兩